

新北市111年度學前特殊教育公私立幼兒園教保人員專業知能研習計畫

〔校園呼吸照護講習〕

一、依據：特殊教育法第15條。

二、目的：

一、增進及充實本市教保服務人員特殊教育知能。

二、加強本市教保服務人員對呼吸照護需求幼兒的認識。

三、強化教師特教專業知能，協助教師解決特教現場面臨的問題，提升教學品質，以利發揮幼兒最大學習潛能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
二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板橋區重慶國民小學。

三、協辦單位：新北市學前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。

四、聯絡人：吳香瑾 電話：29565592-501 傳真：29553562，

聯絡信箱：elle@ntpc.edu.tw 。

五、參加對象：本市立案之公私立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。

六、參加名額：計60名。

七、報名日期：111年6月10日至111年7月3日或額滿為止。

八、辦理日期及課程：111年7月10日(星期日) 詳見課程表(附件1)。

九、研習地點：新北市板橋區重慶國民小學(附件2)。

十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請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index.php>)

研習報名/縣市特教研習，並於活動前5天，逕至該網站確認是否錄取，恕不受理現場報名。

(二) 如於核定錄取後無法參加該場次研習，請於研習開始至少3天前，聯絡研習承辦人(29565592分機501)，以利安排其他教保服務人員參與該場次。

十一、研習時數：計6小時，依學員參與時數核給研習時數(本研習得列入幼兒園教保專業時數計算)，本文文號即為研習字號，研習當日請準時參加，研習開始逾時20分鐘，當日研習時數抵扣1小時，遲到1小時20分鐘，抵扣2小時，

未能全程參與，或請假時數逾研習總時數1/3時，不核予時數。並請於活動結束後交回研習意見回饋單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為珍惜教育資源，請具有熱忱者且能全程參與者報名參加，並請您「隻身」參與研習，勿攜伴或幼童。
- (二) 另有關研習報名、請假、出席、簽到退及聽課等相關事宜，請至「新北市幼兒教育資源網/研習專區/研習守則」參閱「新北市幼兒教育研習守則」。
- (三) 研習課程期間如遇颱風等天災不可抗力因素，停課與否依新北市政府公告停止上班為依據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十三、獎勵：

- (一) 協辦學校工作人員敘獎額度及人數，請依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辦理。
- (二) 於假日辦理研習之工作人員得於申請加班費或1年內核實辦理補休(二擇一)，惟支領講師費者除外。

十四、本實施計畫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附件1】

校園呼吸照護課程表

日期：111年7月10日(星期日)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/講師
08:30-09:00	學員報到	工作團隊
09:00-12:00	《校園呼吸照護》 氣切、沒氣切幼兒照護 呼吸器、抽痰方式介紹	外聘講師楊淑宜
12:00-13:00	午餐及休息	工作團隊
13:00-16:00	實務分享	內聘講師蔡秋霞
16:00~	賦歸	工作團隊

【附件2】

板橋區重慶國民小學(板橋區廣和街路31號)

地圖：



交通方式：

◎ 捷運府中站 1 號或 2 號出口 → 中山路公車站(板橋後站)

1. 公車 245(德霖學院)、公車 657(德霖學院)在重慶國小下(車程約 8 分鐘)。
2. 公車 265(台北—土城)在國慶郵局下,再走 1 分鐘。
3. 公車 265(台北—板橋)在重慶國中(終站)下,再走 5 分鐘。